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10月22日，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等形式通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1年10月25日10:00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为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为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书面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此项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经营范围，并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公司章程修正案（2021年10月）》及《公司章程（2021年10月）》。

此项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此项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其他深交所要求文件。

特此公告。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0 月 26 日